

電機資訊學院

「資訊工程學系博士班申請招生名額來源」

協調會議紀錄

開會事由：「資訊工程學系博士班申請招生名額來源」協調會

開會時間：102.12.9(一)14:00

開會地點：格致大樓 3 樓 E307A 電資學院會議室

出席人員：胡懷祖院長、吳德豐主任、鄭岫盈主任、黃于飛主任

議題：

一、提請討論，本校 104 學年度「資訊工程學系博士班」申請招生名額來源。

- 說明:
1. 依 12 月 6 日教務處綜合業務組便簽第三點，提報博班申請應述明招生名額來源規劃。
 2. 有關名額調整之基本原則，可參考 11 月 25 日博士班申請案審查會議紀錄。
 3. 未來考慮將碩士班調減名額下限調整為 12 名，並思考將研究質量納入調整原則之可行性。

決議: 1. 為符合本校「增設調整系所審查辦法」第五條第三款第二目規定略以：「獲教育部核定新設之碩(博)士班，其招生名額來源為所屬學院至少分配該班所需招生名額之 60%」，故本院所需分擔之招生名額來源為：2 名資工系碩士生，再加上 2 名資工系大學部學生。

2. 未來學院調整原則如下：

- (1) 由提出需求之學系自行檢討名額調整方式。
- (2) 如申請學系之碩班人數已減至 12 人且大學部班級人數減至 40 人，其餘不足數額由學院其他系共同分擔。
- (3) 上述無法解決之名額，採逐一輪流方式，由各系依序承擔。

電機資訊學院